

中山市2020年度火炬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分意见表

预算单位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项目代码	145	
项目名称		吴阶平医学奖基金合作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4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专家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工作质量	8	评价工作质量	8	评价工作质量	2	评价预算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1.5	75.00%
					2	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提供的材料是否真实、有效,说明项目的实施管理、完成情况,填写表格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1.5	75.00%
					2		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1.5	75.00%
					2		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2	100.00%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32	项目管理	8	制度建设	1	评价提供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1	100.00%
					1		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100.00%
				项目调整	1	评价项目或明细调整的原因材料是否充分齐全,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1	100.00%
					1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100.00%
				制度执行及监管	1	评价项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保障项目得到全过程监督管理。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1	100.00%
					1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0.5	50.00%
					1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100.00%
					1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0	0.00%
		资金管理	24	制度建设	1	评价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评价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	100.00%
					1		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100.00%
				使用合规合理性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100.00%
					2	评价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手续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检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	100.00%
					2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2	100.00%
					2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1	50.00%
					2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100.00%
					1		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1	100.00%
2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0	0.00%					
		支出率	10	评价项目的支出与预算比例,衡量项目执行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8.4	84.00%		
产出效率	10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评价项目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8	80.00%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评价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80.00%		
			15	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情况,是否达到预期。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80.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专家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	效益指标	20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评价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8	90.00%
			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评价项目实施后,对后续的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100.00%
		5	公众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评价与项目相关的干系人,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	-5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对于项目上年度存在绩效自评核查,如“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评价报送的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00%
合计	100	...	100	...	100	合计评价得分及得分率		84.4	84.40%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根据火炬区管委会与吴阶平基金会签订的合作协议,区政府每年安排300万元用于吴阶平医学奖、吴阶平医药创新奖、特殊贡献奖奖项颁发费用、评审费用和宣传费用。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组织实施比较规范,经过相关审批程序。项目实施对正面展现中山健康产业形象,提高中山整体营商环境,扩大中山影响力,吸引医学等各行业人才到中山发展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项目部分佐证材料未提供完整,影响评价完整性和准确性。包括: 1.未提供财政预算下达文件,且未对年度400万元预算的用途进行明确或说明,影响了专家对项目使用范围及发挥作用的准确评价。初审意见后补充提供了预算下达文件,但仍未对预算400万元用途进行说明。 2.未提供协议要求的每年度实施情况报告及合作评估报告。根据协议,合作双方每年均要召开一次年度总结会,对当年的合作成效进行评估,并确定当年论坛主题及各项工作方案。 3.提供的绩效佐证资料均为大会资金,并非实施吴阶平医学奖、吴阶平医药创新奖、特殊贡献奖奖项颁发费用、评审费用和宣传费用支出及绩效资料。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1.建议补充提供相关材料,确保专家准确评估项目绩效。 2.项目单位要提高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认真完整提供相关佐证资料和说明,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完整、真实、全面。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审组		第四组							
机构名称		广州市科苗展略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26日	